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44/L.56
1 December 198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布基纳法索、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埃塞俄比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加纳、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里、蒙古、尼加拉瓜、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塞拉利昂、所罗门群岛、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南斯拉夫和赞比亚：决议草案

传播非殖民化的新闻

大会，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报告中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和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工作的一章，¹

回顾其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和联合国所有其他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的决议和决定，特别是大会1988年11月22日第43/46号决议，

重申必须以宣传作为手段促进实现《宣言》的宗旨和目标，并注意到迫切需要不断采取一切可能步骤，使世界舆论认识非殖民化问题的各方面，以期有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届会议补编第23号》(A/44/23)，第三章。

效地协助殖民地领土的人民获得自决、自由和独立，

深感关切地注意到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对当地和国际传播机构报道种族隔离政策和措施，实行新闻检查措施，

注意到许多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在广泛传播有关新闻方面，发挥了愈来愈重要的作用，并满意地注意到特别委员会已加紧努力，争取这些组织在这方面的支持，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关于传播非殖民化新闻和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工作的一章；

2. 认为联合国负有责任继续在自决和独立进程中发挥积极作用并加紧努力尽量广泛传播关于非殖民化的新闻，以进一步动员国际舆论支持彻底非殖民化；

3. 请秘书长考虑特别委员会的建议，继续采取具体措施，通过他可以运用的一切新闻媒介，包括出版物、无线电和电视，不断广泛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工作，尤其要：

(a) 同特别委员会协商，继续收集、编制和散发关于非殖民化问题的基本材料、研究报告和文章，特别要继续出版《目标：正义》期刊和其他出版物、专文和研究报告，包括《非殖民化》丛刊，并从中挑选适当的材料，用多种语文印发，予以更广泛地传播；

(b) 在进行上述各项工作时，设法取得各有关管理国的充分合作；

(c) 加强联合国所有新闻中心的活动；

(d) 同非洲统一组织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为此应举行定期协商，同该组织系统地交流有关资料；

(e) 在传播有关新闻方面，同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密切合作，争取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的支持；

(f) 继续为特别委员会及其附属机关的所有会议在新闻发布中提供充分报道；

(g) 确保为此目的提供必要的设施和服务；

(h) 就执行本决议所采取的措施，向特别委员会提出报告；

4. 请所有国家、特别是各管理国以及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特别关心非殖民化工作的非政府组织，同秘书长合作，在其各自职权范围内，进行或加紧大规模传播上文第2段所指的新闻；

5. 请特别委员会密切注意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